

苦水血淚



大 學 教 務 處 編 印





2925179

深 南 水 塔

印編處務教學大北華

月三年九四九一

目 錄

- 羅運死倦三條人命..... (一)
- 夏利合國事訴苦..... (六)
- 吐不完餵苦水訴不掉的冤仇..... (一一)
- 李四丫頭的苦..... (一五)
- 地主的心比繩子還幾百倍..... (二〇)
- 有共產黨就種稻..... (二五)

誰逼死俺三條人命

——王友彬告縣地主罪狀——

俺呀王友彬，家住在那社保郊村。從俺爺爺起就充了一輩子苦力，當了一輩子長工。俺奶奶要了一輩子飯，那時俺家地無一塊，光靠俺爺爺住長工掙幾吊錢養活俺爺。俺爹中歲時，就在那地王富才家中放羊。一天吃兩頓飯，早起喝菜飯，上午吃糠窩窩頭。每逢放羊回來，地主先問羊吃飽了沒有，看見羊肚子不大，就發脾氣叫罵上再去放，一會也不能打頓。放到十六歲上，什麼苦都受過，光管吃，不掙錢；這時，俺爹和地主央求了很多好話，說給俺出盡苦力當個長工，掙幾吊錢。地主說俺爹一人不能頂一個入用，又再三的央求，才勉強當個長工。俺還給定個條件：如作活不能頂住一個人的話，得扣工錢。俺爹怕扣了工錢，死來活去的拚命受着。一年四季光吃糠窩，

窮不像人樣，從那裡來的勁幹活呢？地主看見俺爹幹活不搯力啦，受了一年的苦罪，掙的工錢都被扣光啦，還罵俺爹滑頭，不出力幹，把俺爹推出來不用啦！

家裡沒時光，俺租了十幾畝地，每年除交租子外，剩下的糧食養着糠菜僅能吃四個月，這七八個月俺娘掃拾着吃。俺爹勤勞拾柴運任長工，運稍帶糧家裡種地，還兼的時差幾十幾年。後來，俺爹想若這樣下去，一年頭沒時光，爲了掙幾吊錢，又給誰河掌櫃三郎住長工，離俺村三里地，還稍帶糧家裡的地，天不明就夫若財家種地，舉兩兩茶開來。那年秋天，有一次天黑了剛來，還下着大雨，俺爹走着路，一不小心跌在山溝裡了，摔得昏過去啦，連腿也跌壞了，醒過來後，黑洞洞的天，自己爬到了家。到了白天，地主就找俺爹，俺說：「夜裡跌在山溝裡摔着腿了，養一兩天再去幹活。」俺說：「平時你不跌，怕時你跌着腿啦，不行！養兩天得扣你的工錢。」俺娘說：「俺也不是故意跌，腰好後再給你補補夫夫不幹嗎？」「哀告了很多好話，才勉強許可了。俺爹六七天才會動彈，怕多誤工，腿還沒好就去了。唉！說起來真是多災多難！在麥天時，俺爹一人給佃地主在地裡鋤麥稈。地主非叫俺爹一晌把一大堆鋤完不可，鋤不完，不叫吃飯。對人難當，爲了糊嘴，俺爹慌張用力鋤。怎知不小心，鏟到自己腿上啦，把筋也斷斷了。」

到縣上，俺和娘看見俺受這罪，一想要輪回家也是餓死，隨便傷別毒吧！過了兩個月，俺不放心，和俺娘又去了一次，俺受的罪更大。原來俺姐做了一個饅頭，這一下可鬧出大禍了！隨即把俺姐的嘴用針縫縫住啦，用剪刀把腳指頭剪斷兩個（一隻腳一個），那親地主若妻子又把俺姐渾身上下用剪子剪了一遍，身上都剪成血肉塊啦！光這還不算完，又用錐子把俺姐的雙手穿透了，用錢繩子穿住手心！俺姐受不住，死了兩三次，俺和娘見俺姐放聲大哭了，這一哭，地主怕震響了耳朵，就拚命的推俺，叫滾出去！俺還說：「俺做嘴吃，丟了俺家人，餓死也稀鬆。」那時，俺也沒敢吭聲，想着和地主打官司吧，可是併是村長，有錢有勢，俺連吃的也沒有，還啥打官司呢？俺姐在侯家受了兩年，餓得在侯手裏了！俺父親跑到後，連氣連餓，從山崖上一頭栽在山溝里，餓死啦！俺提起這天大的仇恨，永遠忘不了……。

俺十三歲時給地主放羊，身上生了積毒，地主也不管，就一手推到門外啦！到家後沒有吃的，更甯不想先生（醫生）看病，整天喊喊痛痛的哭叫！受了半年，就活活的連那帶俺的死了。

俺九歲時被放牛，一直放到大七歲上，連去連來受啦！一九四〇年，俺到了江蘇。

後，得到格外的溫暖，工友與領導同志對他的親切熱愛，他說也說不上來。這裡就是他的家，他決心把革命工作作好，要為俺爹、哥、姐報仇恨。（陳瑞卿代筆，載於一九四八年三月十六日晉冀魯豫人民日報）

夏利合同志訴苦

夏利合同志是個貧農出身的共產黨員，任邱清塔人。這次思想大檢查，在八地委召開的訴苦大會上，他把他家三輩子受地主的壓迫剝削訴了出來。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出來地主對窮人是多麼狠心，不消說地主階級，窮人是永遠不能翻身啦。

我祖上原是山西人。我老爺爺那一輩，逃荒才搬到這裡，經過爺爺父親三輩，苦巴苦業，才有了十畝薄地。後來老爺爺和老奶奶去了世，沒等埋葬，爺爺就又死了！因為窮，打算抬出去就埋了。那時村裡的犬糧是地主掌握，過紅白事，誰家離開他們也辦不了。地主騎虎下鄉，「一個外來人，誰有那麼大功夫給你辦這個喪事？」人家嫌辦喪費多，不辦。父親沒法，只得咬著牙請人家辦喪。殯出完，「算帳，十畝薄地丟到那邊不

修運錢！從運錢家就地無一塊摩盤三問了。

推弄光了，父親踴躍召去當長工，母親也到那李家去扛活，家裡丟下六七歲歲的奶媽和不滿十歲的孫和姐。因為吃不上，哥哥和姐姐都餓病了；因為沒人管，就活活的餓死了！奶奶搬到叔家去，從這一家就失散了。

後來母親生了我二哥，地主嫌有孩子，就不用她了，母親就變成子母化子。

我五歲上那年冬天，母親帶着我到哥哥家，到探溝台去要飯，道上要過十里地的冰，冰凍的我和哥哥都光着腳，穿着擦來的兩雙破鞋，冰上是冰，冰上是冰，凍的我和哥哥一面走一面哭，母親也眼淚汪汪的走到半道，有三間房子大的一片沒凍冰的水，母親不走了。她含着眼淚扭了腰和哥哥就放聲大哭起來了！哥哥比我大兩歲，懂得一點事，他就忙催着母親走。母親說：「怎麼着也沒辦法，還是早不嫌冷餓死，凍死，還是早凍了把這就是咱娘三的壽身之福。」母親拉着我們坐在冰上去哭起來，我和哥哥死拉着母親的衣領凍成。她看着我，又看看哥哥，這才心軟了，沒有跳進河裏。

父親扛活病了，地主嫌做不了活，趕回家來。奶奶從叔家回來，也病了。母親一面侍奉病人，還得安排吃的，連愁帶累也病了。哥哥出去扛小活，只剩下我服侍病

人前被那時才八歲。

因為沒有柴火，三個病漢連盞熱水都不歸喝。每天就在舖子的廳裏頭上放一。每禮拜那一天奶奶和我說：「孩子，我要吃兩塊點心，病就好了。」媽他聽知道沒有錢去買，看着腦頭起那盞涼水，眼裡含着淚。我不就在屋裡哭，跑到村邊上哭了一會兒，想起林裡地主周耀恒的舖子裡賣點心，就想起奶奶去要兩塊。誰知道剛進門，就被人家罵了出來：「小孩子，來幹什麼？快滾出去！」丟了東西找你幹什麼？」「聽說我沒敢張嘴就溜了。心裡想：「奶奶三天沒吃東西，不餓死了嗎？」在街上轉了又硬着腦瓜皮回到舖子裡，叫着人家說：「我奶奶病了，好幾天沒吃東西，我怕你們的壞點心給兩塊，忘不了你們的好——」掌櫃的說：「那裡有坏的給你……」沒看……」「偏巧那家田家安大伯在那裡，他說：「叫他秤半斤去吧，他給不了錢，將來我給你。」這樣才弄了半斤點心來。回去我一說，奶奶沒吃，難過的就哭了，說：「窮人家連半斤點心都不值……」因為難受，當天奶奶就咽了氣。

這年臘月，父親生病，要了過主的活，地丟不用他了。奶奶用了的棺材錢也還不了。這個年裏是過不去。母親只好在三十九到舅父家借了兩吊錢，四斤麵，舅父還給了

兩斤肉，回來一家子歡喜極了。可是讓地主周耀知道了，晚上就來要賬，硬把我們的肉餛飩錢一起拿了走，父親沒辦法，氣的把大袍脫下來，和母親拿到鋪子裡去賣了，買了三斤麵，一顆菜和一包信石。父親和母親把門上好，母親切菜，一面切，一面哭。鄰家的孩子找我去玩，見上落門，又聽見哭，就回去告訴他們大人。王元大伯來敲大門，母親沒把信石藏好。王元大伯見一家子想吃信，就把信、菜、麵拿去給埋了。王元大伯又給我們拿來些麵和菜，勸了父親半天，才算把年過去了。

我九歲上，哥哥在天津賣苦力，父親在外村還扛活，我和母親借着人家兩間房子住。一天到黑，地主王有祥到我家來，他和母親拉扯家長短，又拿出錢來和母親說：「妹子，你爲什麼受這個窮呢？你若想好過，有飯吃，我多多地給你錢，我給你叫個人來睡覺……」母親當時把他罵了出去。晚上狼心狗肺的地主又來砸門；母親大聲喊起來，才把他喊跑了。怕他以後還來找麻煩，晚上母親就帶着我躲走了。

地主邊耀令，專邊前就在村裡當權，仗着國民黨的區長張希賢，勾結土匪高寧子欺壓羣衆，窮人。事變後，他又當了村長，還是壓在窮人頭上。我二十七歲就參加部隊，他一下排了我三年的優待糧。五一運動以後，年頭不濟，窮人沒人管，我父親就是

16
凍帶候被他們逼死的。由此看來，地主不打劫，窮人窮永遠不會翻身。（陳潘時代
錄，載於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晉察冀日報）

——陶淵山都區校學員許振田同志的訴苦——

——陶淵山都區校學員許振田同志的訴苦——

陶山都區校學員許振田同志日前在全校幹部學員面前訴苦，他先說明自己從小就賣給人家了，直到部隊至新保安後無意中碰見了自己親生的父母，父母親向他表示了三夜三夜，他才知道了這些苦事。

我家從父親往上數九輩，滾滾扛長活，都是給客縣大地主劉員外家做活，就像世輩輩賣死給他家一樣。到我祖父手裡，給人家幹活，把身了累壞了，幹不了活，就把家裡僅有的財產三間破房也賣了吃了。沒辦法，父親才計四歲，就夫給劉員外家喂豬。燒火、抱孩子來掙口飯吃。過了幾年，親戚們給換了些糧食，給我父就娶了個媳婦（是姑表親要不然人家也不會給）。新媳婦沒吃的，也只好給地主家去做活。兩口子做了一年，地主只給了八塊錢，怎麼能活得了家裡的老人？祖父六十多年紀也沒有辦法

運。每年歲在，誰不該可受親親料。地主帶了幾塊錢，一共帶了十四元。父親想不起了，誰注就家做，三年江夫，才四塊錢。四十八塊錢，父親還不起，只有再給人家辦。

以後母親生了我哥哥，她注說：「不養朝人！」就給我母親趕出門。母親拖着瘦骨精弱的孩子出去要飯，要回來還捨不得吃，先給我祖父吃。一直要了三年飯，孩長大了點，地主又把母親叫回去，幫牛馬使喚。我哥哥就當受地主家孩子稱打罵，他四五歲時，和地主孩子一塊在堤上玩，就給人家推到河裡淹死了。我母親哭死活要，和地主打官司，地主說：「打官司！我一百塊錢就買下你的命了。」父親知道自己蓋不起人家，不敢打官司。地主給了磨石缸高粱，一條命就算完了。父親想不幹了，地主說要錢，這一下連本帶利總共二百八十塊了。父母親只好合着眼淚再給人家幹下去。

以後母親又生了我，又被地主趕出門，母親再種地，三年飯。我三歲了，父親想欠着這筆債，怎麼能受得起。從此我就離開了親生父母，姓了許。我祖父傷心自己的孫子死的死來賣的賣，難受的跳井尋死了，結果賣了我的三十塊錢，埋葬了他老人家，也就剩下不多塊錢，還不了帳，父母親還得給人家幹活。以後生了我

幾條，母親第三次被趕出去裏飯，妹妹大慫了，又回去給人家幹活。

民國廿七年發大水，地主就趕我父母親走，還逼他還七百五十塊錢的債。父親實在沒辦法，地主就出主意買我母親以妹妹，父親被逼的沒辦法，帶了家跑到我伯伯家去。伯伯也沒辦法，燴了幾斤高粱河餅，全家帶上逃荒。臨走時，父親捨不得自己的兒子，又不敢去看我，把我叫到姑姑家見了一面，讓我別忘了自己的親生父母。我看見父母這樣受苦，把自己上學唸書剩下的兩塊錢給了他們。我父親就耐吃要飯逃荒到關外了，舅舅介紹他們在新保安附近找活幹，父親就當了鐵路工人，妹妹母親就給人家做針線，打毛線，找飯吃。現在不要飯了，但還是過着苦日子。

我自己賣給了姓許的，從七八歲就給人家拾柴拾糞，拚了洗挨打挨罵。以後唸了幾年書，給娶了個媳婦，讓我自己去找飯吃。十六歲就送我到北京去學徒，一面學織布，一面侍候師父們，提茶、倒水、暖飯、拿尿壺，那線也得幹。一直學了三年，好容易織幹了，人家也不要了，回家連盤費也沒有，裹了被子才回去。一回家，許家的父母不但不心疼我，還罵我沒出息，難不了錢，連被子也賣了，整天價白服膺我，逼我出去找飯吃，我才參加了個小隊。從此我才找到飽飯吃。

以後，我總覺得心裏沒底，我部隊防新保家，我父子才團圓了。民主政府領導土地改革，給了我家三間地，五畝水地，我的親生父母才算第一次像人一樣的，過起溫暖的歲月來。他們對我哭訴過去受苦、受罪、受壓迫，整整三天三夜。母親再三叮囑我：「你哥哥、爺爺的死，好好幹去，給他們報仇！」可是我參軍後，工作不努力，階級觀點不高，想起來真對不起革命，對不起我冤死的哥哥、爺爺，如受够了苦的父母。我想沒有共產黨，一百條子也翻不了身，我今後要選取勇敢的殺敵人，報仇奪權。趙震果代誌，載於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十日晉察冀日報。

李四丫頭轉世

曲陽六區灰嶺村，有一個五十四歲的老太太叫李四丫頭，很貧苦，幾前沒有地，六歲上就給地主當「梅香」（即丫頭），現在三口人住著兩間破土房，土改後才分到八畝半糧地。大兒子下煤井死了，二兒子馬吉從十一歲就給人家放羊，放了十四年，三兒子二十歲，從小就要飯吃。這回平分土地農民鬧翻身，李四丫頭和她兒子馬吉都被選為貧農代表。在一次貧農團大會上，她把受了幾輩的苦全訴了出來。

打從记事起，沒過一天好光景，娘家是野北的，當時有三畝地，挖麥，挖井，種粟，豆腐，養活全家七口人，一年到頭要吃豆渣豆漿。六歲上娘帶著俺賣給藍山地主（藍山這叫什麼名子），當了「梅香」，去的時候是冬天，穿的破爛破的，祇裹個單褲，冬天俺睡在冷炕上，連個被片也不給，凍得打寒氣，還不讓吃飯，他們吃的剩下的白粥，俺

「我拿一些冷水，開上一些粥不吃肉菜，不管你值不值，吃點就算了。俺給人牽擔不動，搥子，搥給地主喂豬喂鴨；人家的豬吃白粥雞吃米，可是俺淨吃菜，有幾回俺喂豬像看用手抓了一點豬食吃，地主看見了就罵俺：『把你像吃吐的黃毛丫頭，你像吃了，豬吃什麼？』說着就打俺。過年時，俺剛吃了四五個餃子，地主說：『不要吃啦！看把你搥壞壞！』俺眼裏噙着淚花，趕緊的放下。地主還說：『出去可不許言語！』俺就說：『不言語。』生挨打受氣，把俺折磨的病了。七歲上有一天，俺在日頭底下餓的不記事了，娘才啼哭着把俺背回來。」

娘把俺背回來，俺又高興了，雖說跟娘淨吃糠糲菜，可是心裏也痛快。俺得給娘推豆腐磨子，使肩膀頭子扛着磨棍轉。到十七歲，娘說把俺嫁到灰嶺村，使了十七吊錢，娘給弄了一身衣裳。上驢那天，喝了一碗豆腐菜兒湯，這是從小長大最好的一頓飯。上驢時，娘流着淚說：『不用管人家怎麼個窮，你別嫌窮，人家喝白粥你喝白粥，人家吃糠你吃糠，人家打你，你也別言語，好好的跟人家過。你給我推了這幾年豆腐磨子，我又使了你幾吊錢，給你做了一身衣裳，這也就算娘的心。』我和娘啼哭着離開了，我一直哭到婆家……

婆家當時八口人，六畝自種地，租外家子幾畝地，每畝種地，租子一畝三斗。一年到頭淨吃糠嚙菜，窮的沒法，人又多，弟兄們又不對眼，在三十畝上分了家。他男人是個半病子，光分給了六畝地，租子地。出來時，鍋也是借的，地主馬路請的。家裏那六畝地全叫他大伯種着。分了家每吃糠吃菜，過了十八年。

他三十八歲上，沒了他爹。留下四個孩子，大孩子燕若，到十七歲上餓死的。跟着快餓死，他說：「孩子你等着，俺去煤井上賣一個銅子，回來給你買點雜糧吃。」一個井上共給了五個銅子，趕俺回來一看，早餓死。燕各連房都沒有，每盞乾草睡，燕小就餓死在草上。二孩子燕吉，他爹死時才九歲，就給朱家陪地主楊正義家打稍放羊。三孩子燕兒四五歲，自己白天獨個要飯吃。四孩子才子（女）兩歲，在五歲上餓死了。秋收時俺只領上孩子們到地裡做莊稼，一點一點指回來，共收割了二石棒子，地主馬身就派了二石八斗租子，只剩下二斗。這不用說，地主還立逼着「拿地」，我跟他說：「兄弟，我種這地不圖別的，吃菜就不用上別人家要啦，你不看別的，也可憐可憐你這幾個娃兒吧！」地主發了脾氣說：「叫誰種也不叫你這寡婦種！」俺又說：「你不叫種，俺不種，俺沒法子。」地主說：「一定不讓你種。」俺「撲通」給他跪下求着說：

「兄弟，你別慌，你別慌。你得再補養一補，你再動動死了，你後嗣就要絕了。你媳婦也別生氣，你媳婦也別生氣，你媳婦也別生氣。」地主用腳踢了我幾下，這時候他給地主磕頭。孩子嚇得光啼哭，街上跑着要們才給拉開。拉開後，人家還罵我，「×你媽的，你還打算罵地嗎？」這一年糧食剩下二斗，地也丟了。

地主他還說：「地主要飯吃。大人孩子一齊要，要到五年頭上，本村地主馬皂井印教莊二地主家，三斗三個牛，一個牛一年給二斗穀，他攬下後，三個孩子光生病，只剩下他一個人趕着放牛。後來孩子們好了，弟兄們去放牛，他還飯回來還得接他們。」

地主給地主做飯，孩子們在門前要不上半碗飯。地四斗上到買莊，給大地主陳洛務家做了一年飯。有一天他孩子們到門口要飯，我聽出是自個的孩子，就難受的流着淚，向地主女人們說：「大姑你給俺孩子盛上一碗飯吧，我就稱稀說稀……。」地主女人說：「媽，別入的孩子還行，你的孩子可不行，你在這兒做飯，你的孩子們要飯，來慣腿，老是嫌可不行，一碗飯也不能給。」他心裡難受的思想，不給，他不要，盛不盛在你。他到大門口，孩子們都啼哭。看自己給地主做飯，孩子們要一碗飯就不給，我心裡他難受了，他也哭起來。他發了恨向他生家，「他還無就不做飯了，他娘兒們一塊要飯，餓死在一塊。」

無比逞強。「俺領上孩子們回到家裡，一進門叫然兒，他說：『娘你回來了！』啼哭的
沒有一點法……」（馬思聰紀錄，摘自音樂家新華書店一九四八年一月出版的「婦女訴
苦」）

地主的心比蝎子毒過百倍

——省委黨校韓淑娟的回憶——

我是完縣南神南村人，有幾畝破地，七口人。剛到中學時同學們問我什麼成份，我怕人們笑話，明明是貧農說是中農。

我六、七歲時，家裡餓得餓死，因為窮，受人欺侮的很厲害，有一天到地裡拾柴去，地主韓廷俊家的孩子把我圍住打了一氣，我實在受不了拔腿就跑，他們就追，結果追的我跳進水溝才算完事，全身的破衣服成了水布袋，柴火籃子也被奪走，我哭着回到家裡，母親要籃子時，人家把柴火撒淨用腳把籃子踢了幾下，才揚長而去，母親提起踢壞了的空籃子，含着滿眼淚低頭喪氣走回家來……（說到這裡她眼眶裡流着酸淚），事變前，地主韓廷俊威迫的我家喘不過氣來，害了我家三條人命！如今想起都想痛哭流淚！怎不憤恨地主呢……

那時家裏生活實在無法維持，母親就轉着籃子販賣燒餅。有一天母親販回貨到本村賣時，韓廷俊的娘端着二合半米換燒餅，母親看着米錢也不敢說不換，換了後，母親回家用米做飯，全家吃了，當天生了病。哈！敢情是把便了磁霜蟲子的米換走了我們的燒餅，地主的心比蝎子毒過百倍！

家裡沒有糧食，姐姐弄的野菜，是全家保命的吃食。姐姐每逢挖野菜都是哭着回來，母親知道姐姐受人欺侮，但不知什麼原因，日子長了，姐姐哭的更厲害。有一天地主韓廷俊這個「壞雜種」到我家對母親說：「你看你家閨女這樣大了，還不交個婆家，在街上到野地，跑來跑去，有什麼好處？」

母親知道韓廷俊不是好東西，吃喝嫖賭，什麼他也幹得出，就是好毒他不幹！母親不答應他。就支吾說：「俺那閨女十六歲了……」狗東西把臉一變說：「不管她多大！嫁也得嫁，不嫁也得嫁！」這樣硬逼着母親把姐姐賣了，只得了三斗玉米。韓廷俊把下餘的錢吞來吃了。

自姐姐出嫁後不到半年就生養了一個閨女，姐夫生了氣，公公也罵姐姐壞了心。不出滿月就挑起擔子。這時，韓廷俊對姐夫說：「打吧！不是好人，打死一個再娶一個！」

他還罵我道「壞了門風」。姐姐自此整天挨打，打成了癆病，一歲癩了七，十八年死去。這就是姐姐的一生啊！

一天，母親、二哥到地主韓廷秀家推碾去，恰遇碾道裡擱着一個鐵釘，二哥年紀小，不小心「一呼囉」一聲把鐵釘擱倒，地主出來就罵：「我看你們窮人太不識抬舉，推碾子還擱着鐵釘巴孩子。」說着把碾盤上的碾子完全擱在地上，拿起碾拐，把二哥母親趕了出來。天曉得，怕的二升子米全被擱場，母親哭得……只有哭……哭……

唉！地主們都像一樣狼心！一天母親二哥又到一個楊地主家推碾，二哥幾天不見一粒米，早餓極了，才見到地主拿着傳菜的乾糧嚼嚼，槍起一塊就吃，滾一下可把地主惹了，罵道：「賊種……」把二哥打了一頓，打轟了出來，還逼着我爹門口大罵不絕。母親出來哀求，說情，地主才真告饒。

又一天，二哥到地裡推碾，讓韓廷秀家的一羣孩子打回家來，二哥自此生了重病，用藥又沒錢治，沒辦法，父親母親只是痛哭失聲，全二哥的身臨危境。全家人都看慚死，父親硬着頭臉，到地主韓廷秀家備擱一進門未開口就得不死，地主就說：「原下錢不知你們窮人這把賤錢……」

「哪有那麼多的錢借給你！我還喂豬哩！」父親說：「借了還討錢買。……」說了個八
够，連一星星糠皮也沒借給。窮人就這樣的不值錢呀！

秋後，我家地裡的穀種捆好晒乾了，地主韓廷俊家要把柴火擔走，父親看見不願意
讓擔，地主生了氣，不擔了，父親一看事色不對，趕快回頭說：「你擔走吧，我家有柴
火，你擔不了，我等你擔。」父親把柴火給地主送到家裡，穀種慢慢讓他家燒光了。父
親氣的生了病，不過十幾天……就死去了。二哥因父親的死，病勢日重在同年也死去
了……（鹹眼淚又忍不住流了出來）。

就這樣父親、姐姐和哥哥，三條命都死在地主韓廷俊的手裡了……

「七七」抗戰開始，共產黨到了我家鄉，建立了民主政權。這些年來，我家翻了
身，報了仇，生活改善了。大哥又當了村長，直到現在，當村長當了七八年了。我也上
了學，聽報告。去年北改時又分給了我家二、三畝好地，我上滿高小，去年又昇到初
學。在共產黨領導的社會下，居然上得起中學，真是幸福極了。除非是共產黨，那有今
天呢？

去年放暑假回家，母親把毛主席像貼到屋裏，問我說：「整天說共產黨——到底共

講

黨在那裡呢？我想黨是黨，囑咐。

如今那能忘了救命恩人——共產黨毛主席。我早就確定了爲羣衆服務的入生觀，以後更要堅定我的無階級觀點與立場，完成黨和人民給的偉大使命。以此報告黨和人民。（讀常忍、邊明旺記）摘自官察夏新華書店一九四八年一月出版的《婦女訴苦》

有共產黨就能活

——邊區延安學校康秀英的訴苦——

我是冀中藁縣三區南田村人，今年二十一歲。

抗戰前那時候的事我不知道。我奶奶那時候，種着九畝地，住着三間破房子，她買着棉，光地裡打的糧食不夠吃，我二爺爺滿世界瞎跑，弄回點東西來湊合着過。

二爺爺跑口外，要飯吃，睡在草棚裏，晚上有一把子拿槍的，要剝他的衣裳和被子，他不給人家，就被勒死了。

二爺爺是怎麼死了的，我不知道。他死時我爹才八個月。他死後就是我奶奶弄着兩個孩子幹。她什麼也得做，成天下地，到地裡弄莊稼把腿擰了，沒辦法才把我大姑賣了。二姑也作了媳婦，家裡只剩下我爹和奶奶兩個人。

二姑子我娘，有了我後，我娘就抱着我要飯吃。我爹給人家打短工運糧官家的地。

第

後來我天黑了就跟着奶奶趕一個門口裏，我娘抱着妹妹兄弟趕一個門口。除了要飯，還拾點莊稼，弄點菜湊合。我娘成天和爹生氣打架，說他沒能耐。

在一塊要飯，要不飽，叫我自己趕一個門。我怕狗咬不願一個人要，我怕就罵我，那罵我，硬叫我趕一個門口。在新橋村要飯時，到一個財主家門口，門上有好幾個狗，門裡有一個大閹女，我緊叫慢叫：「大姑姑，大姑姑，你給我看一下狗！」人家理也不理，扭身就回去了。狗追出來，撲倒我咬了一口。我連哭帶喊，鄰近老鄉聽見，才出來把我打了。叫那個閹女，她還不出來，叫了半天人家氣憤憤的出來，說沒聽見。老鄉們給說了半天，才勉強的給我兩個餅子。我也不願再要飯了，哭着到村外等着我娘，等了個以後，我娘痛哭了半天。

那年我和俺村裡一個窮老婆，到金橋村去弄人家的首春（喂牲口的莊稼），被地主捉住了，打的肉都成了青的。還狠狠的罵着說：「這是一年的草料，你們弄了，我們的牲口吃什麼？還不給我跪着拜火家！」大爺爺饒了我吧！我再也不敢了。」也是不行，就把我帶回村去，問我：「你說你爹姓什麼！叫什麼？跑了的那個老婆是誰？」我不說，我說：「不知道，我不認的論。」一大羣人圍着我罵：「不說，就把輪吊起來！打！」把

我的籃子也偷歸了，壓的我不行就告訴了人家。回去父親就罵起來：「要你們這一群東西幹什麼？盡給添事。」又把我娘打了一頓。日子不多，就有三個騎車子的魔弁，到他們家把娘，我和那一個老婆，一塊綁在車子上，叫我們跟人家走。車子走多麼快，我們也得跑多麼快。娘走不動，人家一楮把腿打個腳斗。到了縣裏，官就拍着桌子問說：「你們爲什麼弄人家的，你們弄了，叫人家的牲口吃什麼？」壓得我們全都給人家跪下：「我們再也不敢了。」餓了我們兩天，才放回。

十三歲時娘就死了，又沒衣服，爹就讓光着屁股理頭，我覺着難過，才向一個叔叔哀求了一條襪子。沒有材，把一間破房子拆了，買了一口棺材埋了。這以後爹也沒了法，就當了兵，奶奶領着妹妹兄弟到二姑姑家住，給人家做活。我到姥姥家住了二年，爹腿廢後回來，到家一看沒有人，門子也鎖着，扒着窗戶看了看，風裡什麼也沒有，心裏，莫非輪們全死了，痛心的哭了一場。知道我們沒有死後，才將我們接回來。可是父親殘廢了，又不能作重活，奶奶腳又擰壞了，更是沒辦法。我編小書，爹到集上買，又混不住生活，每天就是吃那麼些樹葉子：老柳葉、楊葉、榆葉。我們房後，有財主家栽柳榆樹，我們捋樹葉子，人家成天罵：「守着你們這一家子窮鬼，今天捋，明天捋，

人沒有這麼兩棵樹了，你們該不活着了嗎？」我十六歲時奶奶也被熬煎死了。

我們到那州裏飯時，我兄弟很小，在一塊要不飽，叫他自己趕一個門，我趕一個門。不要飯了，就給人家細小錢，父親給人家作短工。要飯那能要飽了呢？餓的連道也走不動，就和兄弟暗人家的生棒子（玉莖）。夏天拾幾個青菜也頂最好的飯了，冬天晚上凍得什麼都不覺。在新安要飯時，有個老婆就要我嫁給一個五十多歲的打鐵的，說：「你也飽吃碗飽飯，你兄弟他們也就餓不死了。」吓的我就跑到外村去了。父親回來找我們，問誰，誰也不知道，我爹又難受又着急，哭了半天，好不容易才找到我們。我一見爹，也不敢向爹講，只是哭，爹說：「別哭了，咱可有什麼法子呢？」唉！親人就是沒有錢。爹說要把我賣了，我和爹這麼哭來，那麼哭說：「死，咱們死在一塊。」才說不賣我了，又要把我兄弟給了人家，我不願意，哭着寫來了。爹坐牢，爹是在那村，有一回我到財主家去要飯，一個老婆拿高梁燻鴨，我看見就想吃了，呀！大熱天，「你少給你那種點，可饑死個人，給我點吧。」財主家說：「你們這要飯吃的，真怪！是什麼要什麼？過年，他那猪還沒肥哩！給了你們他那猪吃什麼？」到過年時，弄回子點山藥，高興的我們不好再要了，不個好年。

過丁年（十八歲）又到安平要飯，在四門里崗村住了一個多月，人家又不給。天在那村拾麥，人家又不讓拾，還罵：「把麥子爛在地裡，下一場雨，種了麥，也不讓你們拾。」你們這一把子窮鬼們，來回在這地裡轉，莫非想給他們當小（就是小婆）。拾上麥子那捨得吃呢？可是我兄弟就和我鬧，非要吃，不就不去要飯，我還得好好地哄他去要。這年回到家後，父親就害起病來，又沒的吃，借個吧，人家又怕還不了，不借給。那時在村裡各方面受人家的排斥，村幹部又都是有錢的，什麼事也該窮人的倒黴，家裡餓的爬不起來挖溝、應差不去就不行，李慶等拿着棍子氣憤憤地到家裡去找，人家叫怎麼着就得怎麼着。父親病後他知過好不了，怕死後我們沒有人照管，就給我找了婆家，訂了婚。

在我結了婚一個月，父親就死了，家裡只剩下弟妹二人，又沒人照管，要飯也沒人領着了，我想翻身想工作，但在本村村幹部都是富農地主，權力在人家手裡掌握着，又看不起咱，一見了村幹部就害怕，更不敢和人家說話，在村裡也參加不了工作，結婚後才出來工作。

我出來工作是爲了贖人翻身，爲了婦女解放。現在有者有者，我感到就是沒了我娘

